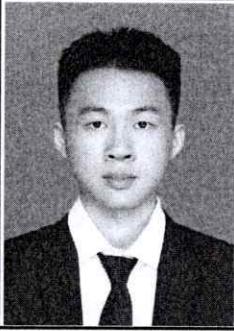




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毕业研究生就业协议书



协议书编号: 202611845668604

甲方 〔用人单位〕	单位名称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邮编	514076			
	统一社会信用码或工商注册号	91441400748023296 M	电子邮箱	fuf.gd@chinatelecom.cn			
	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江南市电信枢纽楼					
	联系人	傅主管	联系电话	07532327293			
	单位性质	中央及省(自治区、直辖市)属的国有企业	行业	电信、广播电视台和卫星传输服务			
档案去向信息	户口档案去向	签约单位接收	入户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江南市电信枢纽楼			
	档案接收单位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梅州分公司	接收地址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江南市电信枢纽楼			
	联系人	傅主管	联系电话	07532327293	邮编	514076	
乙方 〔毕业生〕	姓名	罗展鹏	身份证号	441423200306050410	手机号码	15119388610	
	毕业学校	广东工业大学	专业	人工智能	学历	本科	
	生源地	广东省梅州市丰顺县			政治面貌	共青团员	
	毕业时间	202606	家庭联系人	罗金珍	家庭电话	13560962807	

甲方(用人单位)与乙方(毕业生)双方通过供需见面、双向选择根据《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工作暂行规定》(教学[1997]6号)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如实向乙方介绍本单位情况,以及乙方工作岗位情况,并通过对方的了解、考核,同意录用乙方。乙方已如实向甲方介绍自己情况,并通过对甲方的了解,愿意到甲方就业并在规定或约定期限内报到。

二、乙方到甲方报到后,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订立劳动合同(聘用合同),并办理有关手续。

三、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条款:

1. 甲方聘用乙方为 无线网络工程师 (岗位),服务期 5 年,试用期 3 月,试用期从 2025-07-15 算起,工作地点为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

2. 甲方为乙方提供的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3. 乙方被录用后试用期收入为人民币 4000 元/月,试用期满后由双方共同约定的收入为人民币 6000 元/月。

4. 甲方为乙方提供的福利包括社会统筹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即“五险一金”)等国家规定的福利及五险二金,日常补贴(餐补,通讯补贴等),其他福利:每年开展生日慰问,健康检查等员工福利项目。

5. 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 约定转正岗位与投递岗位相符合;试用期月薪4000元,转正后月薪6000元;入职前同时必须满足附件中的相关要求。

四、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如有违约,违约方支付约定金额 8000 元作为违约金。双方签定后10个工作日内,由乙方上传备案。学校作为鉴证方审核后加盖学校电子签章。本协议以备案内容为准,甲乙双方可扫描本协议二维码查询备案内容。

甲方(用人单位)		鉴证登记方(学校)	
用人单位或单位人事部门签章	地方毕业生就业主管部门或省直单位上级主管部门签章	(电子签章)	
经办人: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大学城校区:39322471(学生就业事务);39322472(宣讲会);39322618(招聘会);龙洞校区:87082927(综合事务);东风路校区:37626136(综合事务)。区号均为020。			



广东省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智慧平台

网址: <http://job.gd.gov.cn/>

微信公众号: 广东大学生就业创业

乙方(毕业生)

签名: 

甲方盖章前请扫码验证备案内容!

2025 年 11 月 13 日

扫一扫, 验证就业协议书